酒泉市民宗委权责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 称(无子 项时无 需填写)	权力类型	行主 (属 门 (属 门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内容	追责 情形
1	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接受 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以	酒泉 市民	1.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五十七条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七十三条3. 《国家宗教局关于印发<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的通知》(国宗发〔2018〕11号)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改建或新建建筑物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的接受捐赠申请力以受埋的。3.
2	学习时长在三个月以上的宗教 教育培训审批		以	酒泉民委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十八条: "宗教团体和寺院、官观、清真寺、教堂(以下称寺观教堂)开展培养宗教教职人员、学习时间在3个月以上的宗教教育培训,应当报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审批。"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二十二条: "宗教团体和寺院、官观、清真寺、教堂(以下称寺观教堂)开展培养宗教教职人员的宗教教育培训,按照以下规定办理。省内其他宗教团体和寺观教堂学习时间在三个月以上的,应当报市(州)宗教事务部门审批。市(州)宗教事务部门作出批准决定的,应当在批准之日起十日内报省宗教事务部门备案。" 3.《国家宗教局关于印发〈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的通知》(国家发〔2018〕11号)第十条: "开展宗教教育培训,由宗教团体、寺观教堂将申请材料报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受理申请后,应当听取县级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的意见,在20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作出批准决定的,应当在批准之日起10日内报省级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备案。"	。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	在受理、审查、决定行政许可过

第1页, 共16页

	筹备设立宗教活动场所审批	宗教活所审批	政		七条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 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 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 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设立、合并、分立、终止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任全知。中条。可告理可件越定人限于有人称予行受中的时法的不为情况不许的对此,是实际的人类的,也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实际的人类的,是不够为一个人类的,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为一个人,是不够的一个人,是不够的一个人,是不够的一个人,是不够的一个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不够的人,就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一个,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我们就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3		宗教活所审批	苏	酒市宗泉民委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二十一条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二十七条3.《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和登记办法》(2005年4月21日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3号)第十四条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 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设立、合并、分立、终止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7.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责任全知。中国,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工,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宗教场地审批	政许	市民宗委	七条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 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 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设立、合并、分立、终止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任全知。中条。可告理可件越定人限,并不请人符予政政法是对诉的方法。可告理可件越定人将为人族之,中途,是有人的人,是有人,不请人,是有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

4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以	酒泉 市民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三十三条: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批准后,依法办理规划、建设等手续。宗教活动场所扩建、异地重建的,应当按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三十三条: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应当经所在地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批准后,依法办理规划、建设等手续。宗教活动场所扩建、异地重建的,应当按照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程序办理。"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 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 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 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设立、合并、分立、终止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的。3. 在受理、审查、决定行政许可过
5	举行大型宗教活动审批		المرا علا	市民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设立、合并、分立、终止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相: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宗体前軍批	行政许可	酒市宗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务院令第426号,2017年8月26日修订)第七条第一款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登记。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条: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注销,应当向作为其业务主管单位的宗教事务部货提出申请,经审查同意的,应当按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同级民政部门申请登记。民政部门应当按登记情况告知同级宗教事务部门,宗教事务部门应当将登记情况报上级宗教事务部门备案。" 3.《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第250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成立社会团体,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进行登记。筹备期间不得开展筹备以外的活动。第十八条第一款: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第十九条社会团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后,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承办和审查,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不予许可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依法对改建或新建建筑物的宗教活动场所进行监管。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相不请对不的在程义政理申定。

1	1			ı		1 1	1			1
6	宗教团体成审批	文立、 变	₹更、沒	主销前	宗教团更批	- 以	酒市宗委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务院令第426号,2017年8月26日修订)第七条第一款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登记。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条: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注销,应当向作为其业务主管单位的宗教事务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查同意的,应当按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同级民政部门申请登记。民政部门应当将登记情况告知同级宗教事务部门,宗教事务部门应当将登记情况报上级宗教事务部门后金条。" 3.《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第250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成立社会团体、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进行登记。筹备期间不得开展筹备以外的活动。第十八条第一款: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1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第十九条 社会团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后,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1. 文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 补止材料、依法文理或个文理(个寸文理的应当告知理 由) 2 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审核, 承办和审查, 必要时可进行实地查看, 提出审查意见	取关:、申2.请件3.过知行的的法的不为情况,是有工请合义合爱政理,的可的人人院不够行相料不的政方等的可能力,是有工请合义会主要的可能力,是有工请合义会要的可能力,是有工,是有工,是有工,是有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宗教团销批	蚁	酒市宗	1.《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务院令第426号,2017年8月26日修订)第七条第一款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和注销,应当依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登记。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条: "宗教团体的成立、变更、详销,应当向作为其业务主管单位的宗教事的订提出申请,经审查同意的,应当按照国家社会团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宗教事务部门应当将登记情况报上级宗教事务部门备案。" 3.《社会团体登记情况报上级宗教事务部门备案。" 3.《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1998年10月25日国务院令第250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九条:成立社会团体,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依照本条例的规定进行登记。筹备期间不信开展第备以外的活动。第十八条第一款: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2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第十九条社会团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后,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因责相关于。 中国 2.请件 3. 过知行的的法定例,用来关任全知。 中条。可告理可件越定人限 有工作人类和大部分,中省 2.请件 3. 过知行的的法定,中省 4. 或对所以定履,也有不实容许定的可审向未或对所发现,也有不可有的人提定补充。 1. 不有不作人是对于决决,是要的可够的不是要的可够的不是要的可够的不是要的可能,是是不可以定履说于合可政件在决定的可能,是是不可以定履说于合可政件在决定的,中省 5. 子上,是不可以在程义政中,是是一个人权符许的,是是一个人权力,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
7	编印、发送 版物或者印 核申报					行政许可	市民宗委	3. 《印刷业管理条例》(2001年8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15号公	1. 受理阶段责任: 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 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 (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对初审材料进行审核; 根据需要征求部门意 见; 提出初审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作出转报决定(不予转报的应当告知理由),按时办 结; 法定告知。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相关文书并转报; 信息公开。5. 事后责任: 接受监 督, 及时处理国家宗教局的反馈信息。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的。3.

8	对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或者干扰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正常的宗教活动的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泉民委	1. 《宗教事分余例》(2011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吊分会议修订週过国令第 《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正常的宗教成者不信仰宗教,或者干扰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正常的宗教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处正;有 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侵犯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院校、宗教居动场所和信教公民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为自己的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七十八条:"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你有宗教,或者干扰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正常宗教活动的,由宗教宗教,或者干扰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正常宗教活动的,由宗教宗教,或者干扰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正常宗教活动的,侵犯宗教的位、徐、张教活动场所和信教公民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她此知罪的	1.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依法、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制。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内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罚,应约可决定利益,有的依法需要分行政处罚的,应纳行行政处罚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大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产事实人。 、产事实人。 、产事实人。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产,
9	对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违 背宗教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处 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六)违反本条则第五条规定,违背宗教的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 第五条 各宗教坚持独立自主自办的原则,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在相互尊重,不等、友好的基础上开展对外交往; 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在对外经济、文化等合作、交流活动中不得接受附加的宗教条件。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间	1.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依法需要给予行政统可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行,根据申建情况决定是不少罚依政处内。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分罚,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事和证据、处罚依据、申消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行。依法需要给了以负责任: 公司是,位于实验的,应制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 3. 执明法人员玩原的。 6. 规则的一定整实施行政人造成资格实施的的。 6. 把自己的人员不够的。 7. 独自的是实施的。 7. 持合听政处罚时幅度的的。 7. 持合听证的条件、无理管理相而不组织听证的。 7. 组织听证的。
10	对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未 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或者备案 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民	对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情节产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驻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或者备案手续的;"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者"。"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或者",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管地、企业、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发展、	1.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违法事实查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实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声是否予以行政处罚专有的陈述、申辩、安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权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全省性宗教团体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相

	<u></u>			-		
11	对宗教活动场所建设通过不合 法手段募集资金的、有商业性 资金投入的或者向信教公民摊 派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通,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者一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 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办者管、人员; 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据是,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四)宗教活动场所建设通过不合法手段表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四)宗教活动场所建设通过不合法手段表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四)宗教活动场所建设通过不合法手段,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抗法证字、当事人辩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方面进行审查、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出处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处。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或使和的企《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不依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论的验处否判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为案之日,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阶段责任:监督全省性宗教团体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8.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任违为律3.影实政定证证的政人违法不和执响施处的条,。建制公司的行法。定格行法或事人的人员以和市场人力,这是人类的人员。在我们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大型,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12	对宗教活动场所以教派、门宦、人名等冠名的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者一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人员;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据决,保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据决,保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据决,保证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实、证事人辩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方面进行审查,认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出处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或处价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内送公当审人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公当事人7.执行阶段责任:监督全省性宗教团体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8.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任法不和执响施处的条, 是制工的人工,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13	对宗教活动场所未建立有关管理制度或者管理制度不符合要求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民	要求的; 第一十六条 宗教店功场所应当加强内部官里,依照有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建立健全人员、财务、资产、会计、治安、消防、文物保护、卫生防疫等管理制度,接受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监督、检查。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首下列行为之内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等地准设设证,是数定数量,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制。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提否处罚依取处罚内依法需要分子行政处罚内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被规可决决定是否外罚依据,应当依法事行政发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否处罚依据,应当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通规定位履行的责任。	、违反比较。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中国,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14	对宗教活动场所将用于宗教活 动的房屋、构筑物及其附属的 宗教教职人员生活用房转让、	行政外	酒泉民	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违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 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四)宗教活动场所违反本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将用于宗教活动的房屋、构筑物及其附属许的宗教教职人员生活用房转让、抵押或者作为实物投资的; 第五十四条 宗	.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违反政策和相关规定的行为不不 予制止、处罚的。2. 没有法律,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3. 执响 法人员玩忽取守, 造战成一定影实施 法人员玩犯具备行政执法资格政处 行政处罚的。5. 擅自改变作政处
	抵押或者作为实物投资的处罚	罚	不安	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容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在),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阶	系、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 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 }投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J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 J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行政处罚程序的。7. 符合听证条件、行政管理相对人要求听证, 应予组织听证而不组织听证的。
15	对宗教活动场所内发生重大事故、重大事件未及时报告,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田台记官理机天或者批准设立机天贡令该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登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教活证证的责任。一个"大进",在"大进	.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连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5.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至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 5.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 7. 的陈述、申辨、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 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据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 6. 设理意见。4. 信知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处罚案之证。2. 有 5. 中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之目起,应当 5. 中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为容。行政处罚案之目起,应当 6. 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 6. 投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1. 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 2. 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制止、杂司的。 2. 没有法律和事实人员有。 3. 影响的,这类罚的。 3. 影响的行政,是不是不可的。 5. 想有法。 4. 不可的,这类实处的有效,是不可的。 5. 也是不可的。 6. 是不可的,这种人们,但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一个人们,这个人,是不是不是一个人。 7. 是实际证证,是实际证证的。 7. 但实际证的,但实际证明,一个组织听证的。
16	对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违 反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境内外捐 赠的处罚	行政处罚	旧永	助,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责令停止日常活动,改组管理组织,限期整改,拒不整改的,依法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七)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境内外捐赠的;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附准设立机关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批准设立机关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	.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连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5 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5 当事人并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 5 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 可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理情实和决定提否,处罚依处罚内,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记者,以决定是否人对行政处罚内,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根据审理情实和决定是否处罚依法。 5. 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目起,应当 5. 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目成,应当 5. 本事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遗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1. 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 1. 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政策和明的。 、是实施行的,定是实施。 、是实施行动。 、是实施行动。 、是实施行动, 、是实施行动,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实验,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7	对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拒 不接受行政管理机关依法实施 的监督管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受行政管理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管理的。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 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 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有下列行为之 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一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 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	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空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法负责, 能。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等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中类和幅度、当审之际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实及其一 被出行政处罚决责任:根审违告平次和证是否处罚决定 5.决及所改决定任:根审违法事子是据不处处和 步行经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从之当基人。 7.执介 投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 7.根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不 及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 8.其他法律法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的。 3. 执响施法员无保护的。 6. 犯期的,应格实现不是不要,就是没有不要。 6. 把,这个人,不是不是,我们是不是,我们是不是,我们就是没有。 7. 把,我们就是没有,我们就是一个人,不要求证证的,你不是要听证的,你是我们不是实听证的。
18	对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违 反国家有关财务、会计、资产 、税收管理规定且情节严重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四年	1.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六十七条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违反国家有关财务、会计、资产、税收管理规定的,由财政、税 务等部门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经财政、税务部门提出,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吊销其登记证书或者设立许可。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 超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一条:"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违反国家有关财务、会计、资产、税收管理规定的,由财政、税务等部门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 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的,经财政、税务部门提出,由登记管理机关或者批准设立机关吊销其登记证 阶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	根、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我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证并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对立对案件进事等方面进法事实查,并没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审措与知决实证查,应进书事前,应书面告知况决证证多及其明决定的决定书,提明支定报来,是不是不会之一,我不是不会之一,我会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查不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不投责任:们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入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	。因责任是一个人。 因责人是一个人。 因责人是一个人。 一一人。 一一人。 一一人。 一一人。 一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19	对擅自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宗教活动场所已被撤销登记或者吊销登记证书仍然进行宗教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平日	非法财物的,及收证法所得和非法财物, 也法所得不法确定的, 次5万元以下的罚款; 有违法房屋、构筑物的, 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 有违反治安 宫 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市 当事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非宗教团体、非宗教活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古	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法负责, 壁。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等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 中类和幅度、当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查,证据 时间,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可 放出行政处罚决责任:根审违告邓兴灾证据 5.决处所改决定任:根审违法明实决证据不变处和为 生行政处罚决定的对决定,将不证的之当事人。7.执行 行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过处罚案件的送达当事人。7.执行不 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不 及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政策和明态。 、是实施行政。 、是实施行动。 、是实施行动。 、是实施行动。 、是实验,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0	对非宗教团体、非宗教院校、 非宗教活动场所、非指定的临 时活动地点组织、举行宗教活 动,接受宗教性捐赠的处罚	行政处罚		令停止店动; 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 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 可以开外 法注所得1位以上3位以下的罚款, 法注所得于注确它的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诉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不证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之法法事实及政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违法事况人否不分罚依据和方。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根据审违法事人,还不要认罚依据和当等,不可以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知行政处罚决定。1. 执行移政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证,就可以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	、违制定的行法。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政策和明治。 是教等之。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等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是,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的, 是教育。 是教育的, 是教育。 是教育的, 是教育。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1	对审批的宗教活动场所在建设过程中随意更改建设规划、扩大建设规模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長季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规理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书申辩理由等方面进于事变及其实有的陈述、申辨、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政处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在3个月内性出处理决定。6. 送的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法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政策和明治。 、是现实施行政。 、是现实施行政, 、是现实施行。 、是现实施行, 、是现实施行,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可, 、是不行。 ,是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22	对临时活动地点的违规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中	1.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六十六条 临时活动地点的活动违反本条例相关规定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活动,撤销该临时活动地点;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予以没收。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四条 "临时活动地点的活动违反本条例相关规定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活动,撤销该临时活动地点;有违法所得、非法贩物的,予以没收。"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除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发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法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政策和罚, 、是现实之。 、是现实之。 、是现实之。 、是现实之。 、是现实之。 、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是不可,

23	对违规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 或者投资、承包经营宗教活动 场所或者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 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	停止施工,限期拆除,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并处造像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投资、承包经营宗教活动与当场所或者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工商、规划、建设等部门资金、并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登记管理机关吊销该宗教活动场据、产的登记证书,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超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五条"违反本条例规定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相关据和广大、"违反本条例规定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相关报》的广责令停止施工,限期拆除,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起,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当事人辩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方面进行审查,训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出处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计论的经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阶段责任:监督全省性宗教团体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8.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责相对: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一个
24	对宗教教职人员有宣扬、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破坏民族团结、分裂国家和进行恐怖活动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泉民	严重的,由宗教事务部门建议有关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暂停其主持教务活动或者取消其宗教教职人员身份,并追究有关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的责任;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宣扬、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破坏民族团结、分裂国家和进行恐怖活动或者参与相关活动的;2.《甘肃省宗各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过过过,第八十合,会、《甘肃省宗教事务》(者第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合、统、"宗教教职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没收违符、"宗教教职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入警查、资格、宗教院存入。"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处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的陈述、申辩、政政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公罚依据不要分的陈述、申辩、政政责任的政策论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代法事行政负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违规定的行法。 走及政策和相关。 2. 处设的行法。 2. 处设罚的一次。 是实施行守,政造成法资变人员的 会。 是实施行守,政造成法资变人。 4. 不可执购。 5. 的。 6. 经行账单位。 5. 的。 6. 符合求证证的, 在程管理相不名。 在现实所证的条件, 在现实所证的。 4. 不到, 在现的条件, 在现实的条件, 在现实所证证的。 4. 不可知知识。 5. 的。 6. 符合求证证证的 4. 不可知知识证证证的。
25	对宗教教职人员有受境外势力 支配,擅自接受境外宗教团体 或者机构委任教职以及其他违 背宗教的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 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 P	厂里的,田示教事务即门建议有大宗教图体、宗教院功物所省赞违美主持教务活动或者取消其宗教教职人员身份,并追究有关宗教团体、宗教院校或者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的责任; 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受境外势力支配, 擅自接受境外宗教团体或者机构委任教职,以及其他违背宗教的独立自主自办原则的;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的约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的约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的方案。 "宗教事务第门给予警告,没收违在后、"宗教教职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经济教团体允、宗教院协会者宗教活动场所销令其主持教务活动或者第次表示。在法院公允允许证明的公司,并通时的公司,并通时的公司,并通过公司,以前进行公司,并通过公司,以前进行公司,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以前,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处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的陈述、申辨、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提否予以行政处罚的陈述、申辩的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处罚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依法需要分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被财违法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和,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违制定的行法。 走支政策和明之。 是实现的行法。 是实现的行法。 是实现的行政。 是实施行中,政造成法资变反应 是实施行中,政造成法资变反对的一个。 是实现的一个。 是不可的一个。 是一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一个。 是一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个。 是一一个。 是一一一。 是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26	对宗教教职人员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境内外捐赠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委	下列门为之一的,田宗教事务部门驾宁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力。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证据、处罚依据和应与依法需要必为到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应答、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相互、2. 九执行阶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法人。 、予事法人。 、予事法人。 、是政策和明治。 、是实施行时,政治成一次有的。 、是实施行时,政治成一次格功成一次格员玩,是不可的人。 、是实现银行可,政治、资实反决所, 、是实现,是一个,是一个。 、是实现的,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27	对宗教教职人员组织、主持未经批准的在宗教活动场所外举行的宗教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委	下列行为之一时,田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	1.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请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及其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依法需要给予政处罚的,应制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事中决决定是不可收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事和证据、处罚依据、享高、依法需要给予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是证案人员而决定、公司定案、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3. 执 法人员玩原子,造成资格实施 的。在是不识,造成资格实施 的。4. 不具备 5. 擅信 选校 行政处罚的度的。6. 违反 行政处的。6. 违符 好政处的。7. 符合求听证外 件、行致实所证相对组织听证的。
28	对宗教教职人员未经审批擅自跨区域主持宗教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民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宗教教职人员未经审批擅自龄区域主持宗教活动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停止活动;情节严重的,由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建议有关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暂停其主持教务活动或者取消其宗教教职人员身份,并追究有关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的责任。"	1. 立案阶段责任: 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除述、申辩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明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证据、处罚依据和当省、依法需要约数式现代证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任于成为公司,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法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29	对假冒宗教教职人员进行宗教 活动或者骗取钱财等违法活动 的处罚	行政处罚		1. 《示教事务余例》(2014年11月30日 国国务院令第426亏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七十四条 假冒宗教教职人员进行法教活动或者骗取钱财等违法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停止活动;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并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次条: "假冒宗教教职人员进行宗教活动或者骗取钱财等违法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责令停止活动;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建和罪的依法治公刑事责任"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连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 投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 仍除述、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提否分识行政处罚内 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役罚决定书,据明违法决定是否分以行政处罚内 长、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 5.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 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 !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3. 执响施行政处罚的。4. 不明不行政执法资实施行政处员人员不明有的。6. 不要求政党法证证证的。6. 不要求证证证证的,一个人要求证证证证的。6. 不要求证证证的,一个人组织听证而不组织听证的。
30	对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酒市宗委	1. 《示教事分余例》(201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0亏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七十一条: "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 条件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屋、构筑物的,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有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八十名条: "为违法宗教活动提供条件的,由宗教事务部门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在、非法财物的,设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情节严重的,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房屋、构筑物的,由规划、建设等部门依法处理;有违后治安管理行为的 依法给予治空管理例知 "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注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当事人解除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 投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 的除述、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 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据明违法决定是否外罚依据和内 长、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 5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 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 1.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违人 、予事法人 是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31	大型宗教活动过程中发生危害 公共安全或者破坏社会秩序情 况的处罚	行政处罚	- 1	1. 《示教事务余例》(2014年11月30日 国国务院令第426亏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六十四条第一款 "大型宗教活动过程中发生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或者严重破坏社会秩序情况的,由有关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进行处置和处罚;主办的宗教团体、寺观教堂负有责任的,由登记管理机关局销其登记证书。"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十条第一款: "大型宗教活动过程中发生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或者严重破坏坏在社会秩序情况的,由有关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进行处置和处罚;主办的宗教团的由登记管理机关责令其撤换主要负责人,情节严重的由经记管理机关责令其撤换主要负责人,情节严重的由经记管理机关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 "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 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 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 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 战理意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 1的陈述、要求听证等权利。5.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内 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经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 "我们被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 "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 段责任: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 "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 是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的。4. 不具备行政执法资格实施 行政处罚的。5. 擅自改变反法证处 罚种类、幅度的。6. 违免反法证的 行政处罚程序的。7. 符合听证证 作、行政管理相对人人要求证证, 应予组织听证而不组织听证的。

32	擅自举行大型宗教活动的处罚	以外	酒泉民委	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六十四条第二款: "擅自举行大型宗教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责令停止活动,可以并处10万元以与当事人有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 共 其 中,大型宗教活动是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擅自举办的,登记管理机关还可以责令该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撤换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出力,在 人 中请行 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十条条第二款: "擅自举行大型宗教活动的,由宗教事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责令停格,下,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非法财物场的,没收违法所得和非法财物。其中,大型宗教活动是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 管门行政复	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申辩行政要证等权对。5.决定处罚决定书,根据审理情事况决证据、处罚依据和内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否予以行政报和内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否是不可能,应当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定应履行的责任。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3. 执响 法人员不可的。这成员的。在 实现其备行,造成法院 的。4. 不罚的。这个证 有政处、罚的。6. 进行变 行政、代罚的。7. 要实处 行政、行政的。7. 要实 位于组织所证的。对 位的。对组织听证的。
33	擅自组织公民出境参加宗教方面的培训、会议、朝觐等活动的处罚	以从	酒市宫泉民香	教事,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构成犯罪的,允法追究力正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在设立立案教院校以外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传教、举行宗教活动场所的,为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出有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出有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出有的依法申请为了。 2.《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由有人将取证规章,不会就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没有关键,不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为定居不处罚依据应处罚决定形,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成抵据应当行政发现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定应履行的责任。	、违反公司。 违反政策和相关规定的行律3.影响 制业依置的。2.没罚的一定等 事实人员不和执响 的。2.罚而之。 是没罚的一定是 是没罚的一定是 是没罚的一定 是没罚的一定 是不到的一定 是不过的一定 是实处的。 在,一致处于,政执的 是实处的条件, 是实处的条件, 是实处的条件,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证。 是实验。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证。 是实验证。 是实证。 是实证。 是实证。 是实证。 是证。 是证。 是证。 是证。 是证。 是证。 是证。 是
34	对宗教内容的出版物或者互联 网宗教信息服务有破坏宗教和 睦行为、擅自从事互联网宗教 信息服务或者超出批准备案项 目行为的处罚	-/	市民宗委	1.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 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六十八条 涉及宗教内容的出版物 或者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有本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禁止内容的,由有关部门 对相关责任单位及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遭自从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或者超出批准或备案项目提供服务的,由有关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 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九十 容、申请行工条: "涉及宗教内容的出版物或者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有本条例第六十条禁 上内容的,由有关部门对相关责任单位及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 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见。4.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次及共同现处罚决。9.求可证据、处罚人定任了政处罚罚等数划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人目起,犯行证数型,在出入了作出处理决定。6.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执行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其他法律法定应履行的责任。	的。4.不具备行政执法资格实施 行政处罚的。5.擅自改变行定的 罚政处罚的。6.违符合听证的 罚行政处罚管理相对人要求听证, 作、行政驾管理相对人要求听证, 应予组织听证而不组织听证的。

35	违反《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规定,经处罚后仍不改正 的处罚	以	酒市宗泉民委	《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2002年12月7日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第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经处罚后仍不改正的,由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收回清真食品标志牌;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迫究刑事责任。"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立于两人,调查时应出东执法证实,允当事人辩解陈述,从员应保守市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功案件的进行审审审证,从现了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事实。证据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及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不住,为任此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所段责任:数者是这个证券,是不是有关键,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不是有关键,是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予制定的行法。 走制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36	违反《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未取得清真食品标志牌的,生产、加工、经营清真食品的处罚	以从	酒市宗泉民委	《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2002年12月7日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第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九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对当事人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处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第五条: "专门从事生产、加工、经营清真食品的企业或单位,除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对食品生产经营所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县各下列条件; (一)企业或单位的主專食品的少数民户公民,监督人必须是食用清真食品的少数民族公民,监督人必须保证专用。(四)屠宰、采购族公民。(二)从业人员中应有一定比例的食用清真食品的少数民族公民。(三)生产、加工、经营场地、设备、仓储必须保证专用。(四)屠宰、采购、操作等关键岗位,必须由食用清真食品的少数民族公民担任。(五)清真肉食商品畜禽按有关规定实行定点屠宰、并依法接受检疫;清真肉食商品畜禽屠宰人员须持有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伊斯兰教协会等组织出具商品的,应当在开业前向所在地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发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发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表明、企当在开业前向所在地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市工人经营清真食品的,应当在开业前向东在地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市工人经营清真食品标志牌。未取得清真食品标志牌的,不得生产、加工、经营清真食品。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审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事件、要求听证等权力。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法法平决证据、处罚依据、资本等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审违法决定证据、处罚依据、企作。依法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裁审违法决定证据、处罚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阶段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履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事实依据实施行政处罚的。3. 执 法人人员玩用的。这是实施行政处罚人员玩人员玩具备行政执政资格实施 行政处罚的。6. 违负责任资格 实施的的。6. 违负责任证证 证据序的。7. 符合求听证外 件、对管理相不。4. 不要求证证的。 位于组织听证而不组织听证的。
37	伪造、买卖、转让或者租赁清 真食品标志牌的处罚	政	酒市宗泉民委	、加上、空气、空间炎烈味证专用。(四)盾等、未购、採作等充健岗位、必须由食用清真食品的少数民族公民担任。(五)清真腐食品的人数民担任。(五)清真腐食商品食药特有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伊斯兰教协会等组织出具的资格证明。第六条:"清真包装食品,应当由省或市(州、地)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伊斯兰教协会等组织监制,并在清真食品外包装上印制证有"滤南",但有数量,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 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允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 应当对案件的事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 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制。5. 决定阶段责任: 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提否予以行班处罚内 密、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决定,应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能损责任: 监督当事人在决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违制定的行法。 走到此、报司的有法。 是实处的有法。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施罚的。 是实验证的。 是实验证的。 是实验证证证的。 是实验证证证证的。 是实验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证。

	1		1			1
38	未取得清真食品标志牌的单位和个人,在生产、加工、经营场所及产品和包装上使用、"移贴、悬挂带有"清真"、"穆斯林"、"回族"等字样或图案的标志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民	《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2002年12月7日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第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条第三款、第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县级以上民族事务行政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并处1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第十三条章二款: "表明清真食品标志牌的单位和个人,不得在生产、加工、经营场所及产品和包装上使用、张贴、悬挂带有"清真"、"穆斯林"、"回族"等字样或图案的标志物。"	1. 立案阶段责任:检查或者接到举报、控告等,发现此类违法行为或者其他机关移送的此类违法案件,应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2. 调查阶段责任:对立案的案件,指定专人负责,与当事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执法人员不得少于两人,调查时应出示执法证件,允许当事人辩解陈述,执法人员应保守有关秘密。3. 审查阶段责任:应当对争分证实、证据、调查取证程序、法律适用、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除述和申辩理由等方面进行审查,提出处理意见。4. 告知阶段责任:在做出行政处罚决定前,应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内除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5. 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理情况决定是否予以行政处罚内除述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违法事实和证据、处罚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行政处罚案件自立案之日起,应当在3个月内作出处理决定。6. 送达阶段责任: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在7日内送达当事人。7. 执行不负责任:监督当事人在法定的期限内,履行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当事人在法定期限为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可依法申请强制执行等措施。8.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予事实人。 、是政策和明治。 、是实施行, 、是实施行, 、是实施行,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39	民族成分变更认定	行政确认	酒市宗	所在地县级民族事务部门提出申请,填写《甘肃省公民变更民族成份申请表 1.6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二)县级民族事务部门对申请表、证明材料进行。初审,必要时应进行实地调查,并提出初审意见,对不符合条件的予以退回,并书面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 对符合条件的,自受理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上,指市(州)民族事务部门复核审批。对于个工作日内不能提出初审意见的,经旦级民族事条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延长十个工作日、(三)市(州)。	1、受理责任:受理公民经村(居)委会、户籍地派出所、乡镇(办事处)、各县(市、区)民族工作部门层层把关初审报送的申请变更民族成分材料。对上报材料的齐全性、内容的真实性及完整性、程序的合法性进行查验、符合条件的,予以受理。对不符合要求的,一次性告知原因和需补充材料; 2、审查责任:对申请变更民族成分材料进行审核,根据提供材料,形成审核初步意见,报分管负责人签批; 3、决定责任:经分管负责人审核,签批变更民族成分意见; 4、送达责任:将领导签批的更改民族成份审批表送达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由政务服务中心通知当事人领取; 5、事后监管责任:对申请变更材料归档并监督; 6.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要求应履行的责任。	受理的; 2. 因未认真审查, 致使当变未变、当止未止的; 3. 不在规定期限内作出准予行政确认决定或不予行政确认决定的; 4. 在
40	宗教教职人员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刀巾氏	公定,并报县级以上宗教事务部门备案。经认定和备案的宗教教职人员,由认定的宗教团各级以上宗教事界部门备案。经认定和备案的宗教教职人员,由认定的宗教团各级以上宗教教职人员证书后,方可从事宗教教房在动。	1.受理阶段责任:公示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应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审查阶段责任:审核拟备案教职人员身份证、户口本、教职身份证明复印件、《宗教教职人员备案表》原件等;备案(注销备案)前公示。3.决定阶段责任:作出决定(不予备案的应当告知理由),按时办结。4.送达阶段责任:制发送达文书。5.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对符合受理条件而不予受理的, 对不符合受理条件或明知不符合

41	宗教团体负责人审批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定进行登记。"、第二十条: "社会团体的登记事项、备案事项需要变更的, 应业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口起30日由。向祭记管理机关由违亦更祭记	1. 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筹备、成立、变更及宗教团体负责人的相关补正材料、依照《宗教事务条例》受理或不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对筹备、成治立、变更及宗教团体负责人的相关材料进行审核、承办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3. 决定阶段责任: 法定告知、做出同意或不予同意决定(不予同意的应当告知理由)。4. 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 事后监管阶段责任: 监督。6.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请予以受理的。3.在受理、审查 、决定申请过程中,未向申请人 履行法定告知义务的。4.未依法
42	宗教教职人员担任或者离任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以下,以下,	1. 《宗教事务条例》(2004年11月30日国国务院令第426号公布,2017年6月14日国务院第176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第三十七条 2. 《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2011年9月29日省第11届人大常委会第23次会议通过,2019年3月28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修订通过)第四十八条 3. 《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任职备案办法》(2006年12月29日国家宗教事务局令第4号)第三条、第四条、第十三条	1. 受理阶段责任: 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 一次性告知应补正材料; 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 (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 任职备案的审核: 履行宗教活动场所主要 教职任职备案, 应当填写《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任职备案表》, 同时提灾所列材料: (一)该场所管理组织民主协商情况的说明; (二)拟任职人员的户籍证明复印件和居民身 价证复印件、宗教教职人员证书复印件。此前在其他宗教活动场所担主要教职的,还有 交离任其他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的注销备案证明等。注销备案的审核: 宗教教职人员高任 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应当按照任职备案程序办理注销备案手续。办理注销备案,应当提 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应当按照任职备案程序办理注销备案手续。办理注销备案,应当提 交下列材料: (一)该场所管理组织民主协商情况的说明; (二)该场所所在地宗教团体同意的书面意见; (三)拟离任人员离任财务审查情况的报告等。3.决定阶段责任: 作出决 定;按时办结。4.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送达文书。5.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1. 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不齐全、 不符合法产形式,不告知。2. 不符合发现于正的全型理的符合是形式,会可要理果等的一个。2. 对符合管理等集条件或受理知符合,会有关法规的,合有关注规的有数理理的不 3.以对有关公示的材料未审查而产生严
43	宗教教职人员跨地区主持宗教活动或担任教职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一部允孙 字数团体同音 长山双方字数团体根作为甘业久主德的位的字数亩久如	1. 受理阶段责任:公示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应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2. 审查阶段责任:审核拟跨省主持宗教活动或担任教职的教职人员身份证、户口本、教职身份证明复印件、《宗教教职人员备案表》原件等,备案前公示。3. 决定阶段责任:作出决定(不予备案的应当告知理由),按时办结。4. 送达阶段责任:制发送达文书。5. 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对符合受理条件而不予受理的, 对不符合受理条件或明知不符合